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全体董事一致认可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张江平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张江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提议，董事会选举以下董事担任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张江平、郁炯彦、欧利民。由张江平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楼百均、蒲一苇、张江波。由楼百均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郁炯彦、蒲一苇、陈红朝。由郁炯彦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蒲一苇、楼百均、戴志勇。由蒲一苇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陈红朝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王明峰先生、戎益勤先生、申亚欣先生、翁江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青林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徐彦迪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范盈颖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 3、4、5 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上网公告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 3、4、5 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30 日